

# 《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校读札记

## Notes on the Proofreading of *The Biography of Eminent Monks Seeking Dharma in the Western Regions of the Tang Dynasty*

谭代龙<sup>1</sup>

Dailong TAN

中国四川外国语大学中国语言文化学院

Faculty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e, Sichuan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China

dltan@163.com

**摘要** 唐代高僧义净所著《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是一部关于古代中印文化交流史等领域的重要著作，历来为学界重视。但由于《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语言典雅，版本异文复杂，要想准确解读，殊为不易。论文考察了大量相关资料和版本，对该书中十三则版本异文及相关问题作了考察。

**关键词** 《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版本；异文

**Abstract** *The Biography of Eminent Monks Seeking Dharma in the Western Regions of the Tang Dynasty*, written by Yijing, an eminent monk of the Tang Dynasty, is an important work on the history of ancient Sino-Indian cultural exchanges and other fields, and has always been valued by the academic community. However, due to the elegant language and complicated versions of this monograph, it is extremely difficult to interpret it accurately. The paper examines a large number of relevant materials and editions, and examines 13 version variants and related issues in the book.

**Key words** *Biography of Eminent Monks Seeking Dharma in Western Regions of Tang*; Version; Variant

《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是唐代高僧义净（635-713）的主要著作之一。该书共上下两卷，记述了从唐太宗贞观十五年（641）到武后天授二年（691），共六十一位僧人到西域、印度和南海游历、求法的事迹。义净的基本写法是，以传主为经，以有关师承、地理、名物为纬，介绍了大量的史实、交通、风土人情等。该书因此与作者的另外一部重要著作——《南海寄归内法传》一起，成为中国佛教史、中国交通史、中外人文交流史等领域的重要著作。该书在较早时候就引起了国外学者的注意，在国际汉学界享有崇高声誉，目前已有多个语种的译本。在国内对这部书的研究中，除了古代学者如唐代慧琳、五代可洪等佛典音义领域学者的研究外，现代学者的研究则相对较晚。王邦维先生于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完成的《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校注》一书，是目前海内外唯一一部全面校勘整理注释的著作，在多方面超越了此前国外学者的研究成果。该书特别重视对大量人名地名等专名的考证，包括梵语单词的对勘，为我们准确解读原

收稿日期：2023-12-17

作者简介：<sup>1</sup> 谭代龙，四川外国语大学中国语言文化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基金项目：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佛典语言的中国化”（20&ZD304）阶段性成果。

书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但由于该书内容丰富,又创作于中古汉语向近代汉语转变的过渡时期,语言方面深受上古汉语、唐时俗语乃至印度语言的多重影响。作为初唐时期的著作,文体方面又深受骈文影响,骈散兼行,用语典雅,典故随处可见,所以不少字词句段的意义很不明确。这些情况给该书的整理工作带来了极大的困难。其中有不少问题需要认真讨论。

《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自唐代流传至今,形成了数量众多、关系复杂的版本,版本之间差异甚多。本次研究中,我们共核对了10种有代表性的版本,现将版本情况说明如下:

- 1.毗卢藏本(简称毗本),两卷俱全。毗卢藏在福州开元禅寺刻成,于北宋政和二年(1112)开雕,绍兴二十一年(1151)竣工。
- 2.日本石山寺本(简称石本),日本平安时代长宽二年(1164年)写本,两卷俱全。
- 3.赵城金藏本(简称金本),仅存卷下。金藏在山西解州天宁寺刻成,金皇统九年(1149)开雕,于金大定十三年(1173)完工。
- 4.高丽藏本(简称丽本),丽本为朝鲜高丽王朝高宗三十三年(1246)刻本,两卷俱全。
- 5.碛砂藏本(简称碛本),即平江府碛砂延圣院大藏经,仅存卷上。碛砂藏约在南宋宝庆至绍定年间开雕,端平元年(1234)编定并刻出天字至合字548函的目录。宝佑六年(1258)以后,因延圣院火灾和南宋垂亡,刻事中断30年。元大德元年(1297),又继续雕刻,到至治二年(1322)竣工。
- 6.洪武南藏本(简称南本),两卷俱全。明太祖洪武五年(1372)敕令在京师应天府(今南京)蒋山寺点校开刻,至洪武三十一年(1398)雕刻完工。
- 7.永乐北藏本(简称北本),两卷俱全。始刻于明成祖永乐十七年(1419),完成于英宗正统五年(1440)。
- 8.乾隆藏本(简称龙本),两卷俱全。乾隆藏是以明朝《永乐北藏》为底本增减刻印的敕版藏经,始刻于清雍正十一年(1733),完成于乾隆三年(1738)。
- 9.大正新修大藏经本(简称大本),两卷俱全。大本由日本学者高楠顺次郎等发起编撰,于1934年印行。大本以高丽藏本为底本,参校本包括日本国内和中国的一批古本。
- 10.王邦维《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校注》(简称王本)(中华书局1988年初版,2020年新一版)。该书的上卷采用的底本是碛本,下卷采用的底本是宋思溪藏和明永乐藏。对照校勘的抄本与刻本有十一种:赵城金藏、高丽藏、洪武南藏、明南藏、明北藏、明径山藏、清龙藏、大正藏、天津刻经处本、支那内学院本、日本足立喜六本。

本文共讨论13则版本异文及相关问题。

## 一、“殉”“徇”辨

观夫自古神州之地，轻生殉法之宾，显法师则创辟荒途，奘法师乃中开王路。（卷上）  
谭校：殉，丽本、石本、大本作“殉”，毗本、磧本、南本、北本、龙本、王本作“徇”。

涉流沙之广荡，观化中天；陟雪岭之巖岑，轻生殉法。（卷上）

谭校：殉，丽本、大本作“殉”，石本作“徇”，毗本、磧本、南本、北本、龙本、王本作“徇”。

按，该例石本作“徇”，这是因为“亻”“彳”常混同之故，“徇”应作“殉”。

“殉”“徇”二字在《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各本中形成了以上两处异文。“徇”“殉”二字音同（《广韵》辞闰切）形近，文献中常可通用。《汉语大词典》“徇”字条云“徇”通“殉”：

8.通“殉”。谓有所求而不惜身。汉司马迁《报任少卿书》：“常思奋不顾身，以徇国家之急。”晋张峻《为吴令谢询求为诸孙置守冢人表》：“家积义勇之基，世传扶危之业，进为徇汉之臣，退为开吴之主。”

9.通“殉”。以人或物从葬。参见“徇葬”。

《汉语大词典》“殉”字条云“殉”可通“徇”：

6.通“徇”。示众。《商君书·赏刑》：“颠颡后至，请其罪。君曰：‘焉用事吏？’遂断颠颡之脊以徇。”

7.通“徇”。巡回。《周礼·秋官·环人》：“有任器则令环之。”郑玄注引汉郑司农曰：“四方人有任器者，则环人主令殉环守之。”孙诒让正义：“蜀石经‘殉’作‘徇’。”《后汉书·李固传》：“南阳人董班亦往哭固，而殉尸不肯去。”李贤注：“殉，巡也。”

以上两个例句中的本字都应做“殉法”，加之有版本依据，故我们认为应该采用本字“殉”，而不必采用通假字“徇”。慧琳《一切经音义》亦作“殉法”云：“殉法，旬俊反。贾谊《服鸟赋》云：‘贪夫殉财，烈士殉名。’《集训》云：‘亡身从物曰殉。’《文字典说》云：‘以人送死也。’从夂旬声。”

## 二、“凄”“凄”“栖（棲）”辨

设令得到西国者，以大唐无寺，飘寄凄然，为客遑遑，停托无所。（卷上）

谭校：凄，丽本作“凄”，毗本、磧本、南本、北本、龙本、大本、王本作“栖（棲）”，石本作“凄”。

按，从文义来看，该字应从石本作“凄”。“凄然”即“凄然”，凄凉悲伤貌。《庄子·渔父》：“客凄然变容曰：‘甚矣子之难悟也。’”义净《南海寄归内法传》卷四：“或可因斋静夜大众凄然，令一能者诵一百五十赞及四百赞并余别赞，斯成佳也。”

“凄”“栖”二字，字书中记载为异体字，实则当以“栖”字为正。古代抄本、刻本中，

“木”与“扌”常常混同，故形成系列版本异文。本书中，亦形成以下几例异文：

遂且栖志鹭峰，沉情竹苑。(卷上)

栖，丽本、石本作“棲”，毗本、磧本、南本、北本、龙本、大本、王本作“栖”。

于是栖隐庐峰，经于夏日。(卷上)

栖，丽本、石本作“棲”，毗本、磧本、南本、北本、龙本、大本、王本作“栖”。

志蔑轻肥，情怀栖遁。(卷下)

栖，丽本、石本、金本作“棲”，毗本、南本、北本、龙本、大本、王本作“栖”。

于是标心《般若》，栖志禅居，屏弃人间，往来山水。(卷下)

栖，丽本、金本、南本作“棲”，毗本、北本、龙本、大本、王本作“栖”。

濯足禅波，栖心戒海。(卷下)

栖，丽本、石本、金本作“棲”，毗本、南本、北本、龙本、大本、王本作“栖”。

总角之秋，栖心慧苑。(卷下)

栖，丽本、石本、金本作“棲”，毗本、南本、北本、龙本、大本、王本作“栖”。

冀托松林之下，用毕幽栖之志。(卷下)

栖，丽本、石本、金本作“棲”，毗本、南本、北本、龙本、大本、王本作“栖”。

以上7例，均应作“栖”。

### 三、“昭”“照”辨

沙门玄照法师者，太州仙掌人也，梵名般迦舍末底【唐云照慧】。(卷上)

谭校：照慧，丽本、大本、北本作“照慧”，石本、毗本、磧本、南本、龙本、王本作“昭慧”。

按，“般迦舍末底”是梵文 Prakāśamati 的音译。Prakāśamati 可以拆为两个根词，其中 Prakāśa 的词义是显明、显示，mati 的词义是智慧。“昭”有显明、显示之义，而“照”的主要意义是照耀。故该字应从石本等作“昭”。

### 四、“还(還)”“遂”辨

于时麟德年中，驾幸东洛。奉谒阙庭，还蒙敕旨，令往羯湿弥囉国，取长年婆罗门卢迦溢多。(卷上)

谭校：还，丽本、大本、石本作“还”，毗本、磧本、南本、北本、龙本、王本作“遂”。

按，此字应作“遂”。本书中类似用法，没有异文：

遂蒙降勅，重诣西天，追玄照入京。(卷下)

“还(還)”“遂”形近而混。

## 五、“礼遇”“礼敬”辨

到菩提寺，礼制底訖。在那烂陀，学为童子王深所礼遇。（卷上）

谭校：遇，丽本、石本、大本、北本、龙本作“遇”，毗本、磧本、南本、王本作“敬”。按，“礼遇”更多用于表示得到物质上的资助，例如本书中的1个用例：

重见文成公主，深致礼遇，资给归唐。（卷上）

“礼敬”重在表示态度上的尊敬，例如本书中的4个用例：

蒙王礼敬安居四载。（卷上）

既伸礼敬，遇疾而亡，年过不惑之期耳。（卷上）

次至师子洲，为君王礼敬。乃潜形阁内密取佛牙，望归本国以兴供养。（卷上）

极闲梵语，利物存怀，所在至处，君王礼敬。（卷下）

本句讲传主（道生法师）的学问得到了童子王的尊重，故应采用“礼敬”。

## 六、“忽起沧波”考

然所附商舶载物既重，解缆未远，忽起沧波，不经半日，遂便沉没。（卷上）

谭校：忽起，丽本、大本作“起忽”，北本、龙本、王本作“忽起”，石本、毗本、磧本、南本作“超忽”。

按，应从石本、毗本、磧本、南本作“超忽”。“超忽”成词，其义为迅速行进的样子。唐韦应物《元日寄诸弟兼呈崔都水》诗：“新正加我年，故岁去超忽。”“忽起沧波”其实是误解了“沧波”之义，“沧波”并非大波，而是普通碧波。大海中尽是碧波。南朝梁刘勰《文心雕龙·知音》：“阅乔岳以形培塿，酌沧波以喻畎浍。”

整句话表明商船沉没的原因有二，一是超载，二是行进速度太快。丽本、大本作“起忽”，是因“起”“超”形近而讹；有人认为“起忽沧波”不好理解，进而改成了“忽起沧波”。

## 七、“履”“屣”辨

敬胜理若髻珠，弃荣华如脱屣。（卷上）

谭校：屣，丽本、大本作“屣”，石本、毗本、磧本、南本、北本、龙本、王本作“履”。按，义净作品中未见使用“脱履”，只见“脱屣”，如：

自有屏居幽谷，脱屣樊笼，漱巖流以遐想，坐林薄而栖志。（《南海寄归内法传》卷一）

王既见已谓是水池，即便脱屣，火生白言：“王何脱屣？”（《根本说一切有部毘奈耶杂事》卷二）

今此王子弃上宫闱出家厌俗，脱屣尘劳如捐涕唾。（《根本说一切有部毘奈耶》

卷十四)

本书另有一例“脱屣”:

大善敦心,小瑕兴畏。有怀脱屣,无望荣贵。(卷下)

综上,此处异文应作“脱屣”。

## 八、“志不成遂”辨

灯师每叹曰:“本意弘法,重之东夏,宁知志不成遂,奄尔衰年!今日虽不契怀,来生愿毕斯志。”(卷上)

谭校:成遂,丽本、石本、大本作“成遂”,毗本、磻本、南本、北本、龙本、王本作“我遂”。

按,“志不我遂”是一种罕见的结构,其义不能解为“志不遂我”。而“志不成遂”则是常见结构。“成遂”成词,《汉语大词典》列有该目,云:

犹成功。达到目的。《文子·道德》:“不慈不爱,不能成遂。”唐范摅《云溪友议》卷九:“君子此行,慎勿易名,名将远布矣。然而成遂之后,二十年间,名字终当改矣。”……

“志不成遂”的意思就是志向没有成功,或者理想没有实现。佛典中,“成遂”常见,如:

我于昔日,白世尊言:“若得道时,愿先度我。”今日始蒙宿愿成遂。荷世尊恩,得履道迹。(刘宋求那跋陀罗译《过去现在因果经》卷四)

后有沙门僧淑纂袭遗功,而资力莫由,未获成遂。(唐道世《法苑珠林》卷十六)

所愿迟晚,难得成遂。(唐不空译《仁王护国般若波罗蜜多经陀罗尼念诵仪轨》卷一)

综上,本处异文应作“志不成遂”。

## 九、“在”“存”辨

来日尚在,年向四十矣。(卷上)

谭校:在,丽本、石本、大本作“在”,毗本、磻本、南本、北本、龙本、王本作“存”。

按,本书中,“存”字共出现20次,“存亡”4次,“意存”4次,“存念”2次,“存怀”2次,“仅存余命”“志存”“心存”“情存”“存情”,“得存朝夕之命”“唯身得存”“汉本尚存梵夹犹列”各1次。以上“存”字均不单用表示某人还活着。

本书中,“在”字共出现68次,除了大量用作表示“存在”某时某地外,尚有以下诸例表示某人还活着:

净来日,有无行师、道琳师、慧轮师、僧哲师、智弘师五人见在。(卷上)

于今现在,既亏戒检,不习经书,年将老矣。(卷上)

后便归俗,住室利佛逝国,于今现在。(卷上)

庶观者之虔想，若佛在而翹神。(卷上)

来时不与相见，承闻尚在，年可四十许。(卷下)

综上，本处异文应从丽本、石本、大本作“在”。

## 十、“此寺”辨

此寺西南大院之外，方列大宰觀波及诸制底，数乃盈百。(卷上)

谭校：此，丽本、石本、大本作“此”，毗本、磧本、南本、北本、龙本、王本作“于”。

按，本句话的前一句话讲的是“东面”时，使用的就是“于”字：

于寺东面取房或一或三，用安尊像。或可即于此面，前出多少，别起台观为佛殿矣。(卷上)

因此，本处异文应从毗本、磧本等作“于”。

## 十一、“者”“也”辨

此二时者，春中也，皆是大节会。无问远近，道俗咸观洗菩提树也。(卷下)

谭校：者，丽本、金本、大本作“者”，石本、毗本、南本、北本、龙本、王本作“也”。

按，应作“者”。“……者，……也”为常见判断句格式。本书中大量使用，例多不举。

## 十二、“幽穷”辨

幽穷诸部，淘炼数家，将首律师疏以为宗本。(卷下)

谭校：幽，丽本、大本作“研”，石本、毗本、金本、南本、北本、龙本、王本作“幽”。

按，“幽穷”少见用例。“研穷”在佛典中常见，义为钻研穷尽，如：

当于如是大菩萨藏微妙法门，殷重听闻受持读诵研穷义趣。(《大宝积经》卷五十)

又采听摄论，研穷至趣。(《续高僧传》卷十一)

既而仪表容与，日新厥德，研穷经论。(《宋高僧传》卷十一)

器识悠深，学问宏博。研穷梵典，旁贖儒书。(《宋高僧传》卷二十九)

淑质贞亮，早预邃师之门，研穷教迹，学者云拥。(《宋高僧传》卷三十)

综上，此处应从丽本、大本作“研穷”。

## 十三、“求趁商旅因不能逮”辨

于时净染时患，身体疲羸，求趁商旅因不能逮。(卷下)

谭校：商旅因，丽本、大本作“商旅因”，毗本作“商徒旋因”，石本、金本、南本、北本、龙本、王本作“商徒旋困”。

谭校：不能逮，丽本作“不能逮”，石本、毗本、金本作“不及”，南本、北本、龙本、王本作“不能及”，大本作“不能建”。

按,此段文字异文情况比较复杂,下面逐一分梳。

义净译经中大量使用“商旅”,总数达一百余次,在整个汉译佛经中特别醒目。而未见一例“商徒”。可知,毗本、石本、金本、南本、北本、龙本、王本中的“商徒旋”,乃是因为“旅”字被抄成“旋”字,进而因“商旋”不可解,而被人写成“商徒旋”。

前文讲义净因染时患,想要追上“商旅”,要翻越大山,但是他“身体疲羸”,因此赶不上“商旅”团队。“因”字义为因此,石本、金本、南本、北本、龙本、王本作“困”,乃是形近而讹。前文说了“身体疲羸”,也就不必再说“困”。

下面讨论“不能逮”的问题。“逮”有追上、赶上之义,《公羊传·成公二年》:“郟克眚鲁卫之使,使以其辞而为之请,然后许之,逮于袁娄而与之盟。”何休注:“逮,及也,追及国佐于袁娄也。”由何休注可以看出,这是“逮”的一个古义,中古以来,都用“及”表示了。我们调查发现,义净作品很少使用“逮”字,下面列出我们找到的几个用例:

世尊除过失,能令生慧眼;逮及清净源,越兹苦海岸。(《根本说一切有部毘奈耶药事》卷四)

舍诸重担逮得己利,断诸有结心正解脱。(《根本说一切有部毘奈耶破僧事》卷七,按:这句话在本卷中重复出现3次)

此阿难陀童子逮最后身,合于我法中而得出家为亲侍者。(《根本说一切有部毘奈耶破僧事》卷十三)

可见,这仅有的几个用例,都不是表示具体的追上、赶上动作。具体的追上、赶上动作,义净都是用“及”表示了,下面列出一些典型用例:

时有一人不及前徒从大门入,税官见已问曰:“尔从何来?”(《根本说一切有部毘奈耶》卷四)

商旅夜发,苾刍弃草,时节迟晚不及商人,在后而行,便遭贼劫。(《根本说一切有部毘奈耶》卷二十九)

而最有说服力的一个例子就在本书本段文字之后,义净说:

至夜两更,方及徒侣。

综上,“求趁商旅因不能逮”应作“求趁商旅因不能及”。

## 参考文献

- 汉语大词典编辑委员会.(1986~1997).《汉语大词典》.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谭代龙.(2019).《南海寄归内法传校笺》.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王邦维.(1988/2020).《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校注》.中华书局.  
徐时仪.(2012).《一切经音义三种校本合刊》.上海古籍出版社.

(责任编辑:范雯倩、刘洁)